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

13位ISBN编号：9787507300260

10位ISBN编号：7507300269

出版时间：1987-11

出版时间：中央文献出版社

作者：本社 编

页数：678

字数：40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

内容概要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是一部供研究用的多卷本文献集，编入毛泽东建国后的以下三类文稿：（一）手稿（包括文章、指示、批示、讲话提纲、批注、书信、诗词、在文件上成段加写的文字等）；（二）经他审定过的讲话和谈话记录稿；（三）经他审定用他名义发的其他文稿。这些文稿，少量曾公开发表，比较多的在党内或大或小范围印发过，还有一部分未曾印发过。其中包含为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判断和观点，未经毛泽东审定的讲话和谈话记录稿，不编入这部文献集。

这部文献集，按时间顺序编辑，分册出版。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编入毛泽东一九五一年的文稿409篇。

计：手稿392篇，经毛泽东本人或中央审定的讲话稿6篇，经他审定用他名义发表的文稿11篇。

其中当时已公开发表的21篇，毛泽东逝世在《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毛泽东书信选集》、《毛泽东新闻工作文选》和《毛泽东军事文选（内部本）》中发表的43篇，在本册首次发表的345篇。

目录上用黑体排印的，是编者认为较重要的文稿，共86篇。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

书籍目录

关于同意广西剿匪计划给张云逸等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二日）中央关于同意华南分局对海南岛的工作计划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军委转发华东、中南军区党委关于征调老兵补充志愿军的指示的批语（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关于同意黄克诚对湖南军大旧军官中反动分子的处理意见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给马叙伦的信（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关于确保厦门和加强沿海防务给陈毅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关于对反革命分子必须打得稳打得准打得狠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七日）对彭德怀在中朝军队高级干部联席会议上的的报告稿的批语和加写的话（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九日）关于建议再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给邓小平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关于转发广西镇反报告的批语和给张云逸复电（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二十四日）关转发邓小平关于西南局十一、十二月综合报告的批语（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关于东南沿海构筑工事问题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转发华东局关于镇反应注意之点的电报的批语（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中央转发山西省委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情况报告的批语（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关于不要到处修工事给张云逸等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关于华东沿海构筑工事问题给陈毅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关于统一领导完成广西剿匪，土改等任务给陶铸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关于土改工作应注意的几个问题（一九五一年一月）中共中央关于纠正电报、报告、指示、决定中的文字缺点的指示（一九五一年二月一日）关于在朝鲜战场轮番作战问题给周恩来的信（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中央关于抓紧春耕和召开城市工作会议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中央关于同意杜润生所提分阶段进行土改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中央对华北局部镇反及审查留用人员报告的复电和批语（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给黄炎培的信（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决议要点（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中央转发北京市委解决房荒计划的批语中央关于向各界人士解释镇压反革命的必要性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转发西南军区关于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关于朝鲜战局和我军采取轮番作战方针给斯大林的电报（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编后记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

章节摘录

转发陈丕显关于苏南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一日) 各中央局, 并转所属分局, 省市区党委: 下面是苏南区党委书记陈丕显同志给饶漱石(1)同志的报告(2), 发给你们作参考。

我认为陈丕显同志的进一步镇反计划是完全正确的, 那些镇压反革命尚不甚坚决和明确的地方, 应当以此为法。

毛泽东 二月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释 (1) 饶漱石, 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

(2) 陈丕显一九五一年二月四日关于进一步镇反计划的报告指出, 要加紧剿匪, 再抓一批恶霸不法地主, 捕杀一批职业会道门头子、典传师、大坛主, 加强对特务的侦破和镇压, 全面登记反动党团和特务, 抓杀一批为群众痛恨的罪大恶极者和继续进行反革命活动者。

给马叙伦(1)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夷初先生: 一月二十三日信收到。学文化三字照写(2), 不知可用否?

注音问题采取慎重考虑的态度是对的, 我亦尚无成熟意见。

顺致敬意 毛泽东 二月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释 (1) 马叙伦, 字夷初, 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部长。

(2) 指毛泽东为《学文化》半月刊题写刊名, 该刊于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创刊。

为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签订一周给斯大林贺电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部长会议主席斯大林大元帅: 值此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签订一周年之际, 请接受我对阁下、苏联政府与人民的衷心感谢与祝贺。

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的签订, 不但对新中国的建设有了极大的帮助, 而且在反对侵略、维护远东及世界和平与安全上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

谨此, 祝中苏两国的友好合作更进一步的发展与巩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北京 根据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三日《人民日报》刊印。

给黄炎培(1)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 黄任老: 刚才送上广东纠正宽大无边情报一份, 现又送上广西的一份, 请参阅。

这两处是最典型的例子, 其他地方不如此两处之甚, 但亦大体相去不远, 引起群众不满, 极为普遍。

不杀匪首和惯匪, 则匪剿不净, 且越剿越多。

不杀恶霸, 则农会不能组成, 农民不敢分田。

不杀重要的特务, 则破坏暗杀层出不穷。

总之, 对匪首、恶霸、特务(重要的)必须采取坚决镇压的政策, 群众才能翻身, 人民政权才能巩固。

当然, 对可杀可不杀的那一部分人, 应当判处徒刑, 或交群众监视, 用劳动去改造之, 不要杀。

如同宽大应有边, 镇压也应有边, 无边是不对的, 已经解决了问题, 群众已经满意的地区, 即不应再杀人了。

顺致 敬意!

毛泽东 二月十七日 根据《毛泽东书信选集》刊印。

(有手稿)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